

证券代码：300569
转债代码：123071

证券简称：天能重工
转债简称：天能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2-010

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3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，根据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需要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经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，公司拟聘任刘黎、张如前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（刘黎先生、张如前先生简历见附件）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。

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3月11日

附：刘黎先生简历

刘黎先生，1972年出生，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主要工作经历：1996年7月至1998年12月在铁岭发电厂，任值班员；1998年12月至2007年2月在营口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，任值班长、专职工程师、主任；2007年2月至2016年3月在国华呼伦贝尔分公司，任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、总经理；2016年3月至2016年10月在国电远鹏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执行总裁；2016年10月至2017年1月在北京华泰中昊集团，任副总裁兼新能源事业部总经理；2017年1月至今，在公司任新能源事业部总经理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刘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5,460股，刘黎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具备与其所担任职务相适宜的任职条件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附：张如前先生简历

张如前先生，1973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工程师、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。主要工作经历：1994年7月至2007年3月在中国石油天然气第七建设公司金属结构厂，任质检科副科长、科长、厂长助理和副厂长；2007年4月至2013年4月在青岛平成钢结构有限公司，任总经理；2013年5月至2016年12月在蓬莱大金海洋重工有限公司，任副总经理；2017年1月至今在江苏天能海洋重工有限公司，任总经理，同时担任公司海工事业部总经理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张如前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8,180股，张如前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具备与其所担任职务相适宜的任职条件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